证券代码:002370　　证券简称:亚太药业　　公告编号:2017-009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68247228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亚太药业	股票代码	00237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黎明	朱凤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云集路1152号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云集路1152号	
电话	0575-84810101	0575-84810101	
电子信箱	ytdsh@ytyaoye.com	ytdsh@ytyaoy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医药生产制造业务(包括化学制剂、原料药、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提供医药研发外包(CRO)服务。

1、医药生产制造业务方面

公司在医药生产制造方面的主要业务包括化学制剂、化学原料药、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的客户为医药商业、配送企业及医疗机构。

(1)化学制剂业务

公司的化学制剂业务主要分为抗生素类药品和非抗生素类药品两大类,截至目前,共拥有100个制剂类药品批准文号。目前在产的抗生素类药品主要包括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分散片、头孢氨苄胶囊、阿奇霉素分散片、注射用阿奇霉素和罗红霉素胶囊等52个药品批准文号;非抗生素类药品主要包括消化系统药(如注射用泮托拉唑钠和注射用奥美拉唑钠、奥美拉唑肠溶胶囊、兰索拉唑肠溶胶囊)、抗病毒药、心血管药、解热镇痛药等48个药品批准文号。

(2)化学原料药

公司的化学原料药主要是为自身制剂业务提供原料药供应,并部分对外进行销售。截至目前,共拥有2个原料药批准文号,目前在产的为罗红霉素、阿奇霉素。

(3)诊断试剂

公司于2011年开始涉足诊断试剂业务,截至目前,共拥有78个注册批件,主要涵盖肝功能、肾功能和心肌酶谱。

2、医药研发外包服务(CRO)业务方面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从事CRO业务,为医药企业和其他医药研发机构提供全方位的医药研发外包服务,主要包括临床前研究服务、临床研究服务、及其他咨询服务等。服务的客户为各类医药研究者、研发机构、医药企业及医疗机构。

(1)临床前研究服务

临床前研究主要包括药学研究、药理毒理研究、临床试验申报等方面服务内容,目的为系统评价候选药物,确定其是否满足进入临床研究的要求。

药学研究主要包括工艺研究与非临床供药、质量研究、质量标准共建、稳定性研究等;药理毒理研究主要包括药效学试验、药代动力学试验、安全性评价,以及后续适应症及临床方案的制订等;临床试验申报主要包括临床试验申报资料汇整、临床试验申请等。

(2)临床研究服务

临床研究指在人体(病人或健康志愿者)进行药物的系统性研究,以正实或揭示试验药物的作用、不良反应及/或试验药物的吸收、分布、代谢和排泄规律,目的是确定试验药物的疗效与安全性,目前国内主要包括Ⅰ-Ⅲ期临床研究以及仿制药一致性评价。

(3)其他咨询服务

其他咨询服务主要包括上海新高峰在经营过程中为客户提供的咨询和技术服务项目。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变化、市场竞争格局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1、医药生产制造业务方面

(1)行业发展变化、市场竞争格局

随着我国人民对自身健康的重视程度因生活水平的提高而不断提升,各种常见疾病的发病率也因为人口老龄化的发展与生活方式的改变而逐步提高,以及逐步深化的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均刺激着医药制造行业快速发展,整体呈现出良好的发展趋势。作为影响国计民生的重要行业,医药行业在消费升级、体制改革以及技术创新的推动下将呈现出稳健的增长态势。

我国医药行业整体规模不断扩大,但企业低水平重复竞争严重,表现在创新研发水平不高、仿制药质量参差不齐、定价机制部分失灵,部分药品的销售背离了临床价值导向等方面。从2015年下半年开始,监管部门通过严格审批(临床自查、提高审批门槛、一致性评价),整顿流通(“两票制”),对产业进行从上游(文号审批)到中游(流通)的规则重构。?短期来看,医疗体制改革、招标降价、“两票制”、一致性评价、临床实验数据核查等政策对行业的发展带来一定的冲击,但有利于行业的健康持续发展,同时相关政策也给优质企业带来更好的发展机遇。

当前,医药行业监管持续强化。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改革全面实施,药品注册分类调整,注册标准提高,审评审批速度加快,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试点,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推进,全过程质量监管加强,将促进技术创新、优胜劣汰和产品质量提升。2016年12月27日,国务院印发《“十三五”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的通知,其中提到“加快推进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鼓励创制新药,鼓励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药物创新”。创新是医药产业2016年发展画卷中浓墨重彩的一笔,政策的发布以及不断涌现的重要基础研究成果,推动着以创新为驱动力的医药企业迎来了最好发展时代。

2017年2月9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改革完善药品生产流通使用政策的若干意见》重磅文件,从药品生产、流通、使用三大环节着手改革。《意见》提出,在生产环节关键是提高药品质量疗效。在流通环节重点整顿流通秩序,改革完善流通体制。《意见》对于提高我国药品研发和创新能力、提高药品质量疗效、规范药品生产流通秩序、保障药品生产供应、促进合理用药、降低药品虚高价格、减轻全社会医药费用负担都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就药品生产领域看,关于严格新药审批、开展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推动落后企业退出等改革措施在保证药品质量安全的同时,实际上也在鼓励药企积极投身创新药研发,全面提升药品质量。在此背景下,创新药产业将进一步受益政策红利。

2017年2月23日,人社部发布了新版医保目录,这也是国家医保药品目录时隔8年迎来首次大调,同时开启了医保药品谈判准入机制。新版医保目录中的西药、中成药部分共收载药品2535个,较2009年版目录新增339个,增幅约15.4%。其中西药1297个,中成药1238个,增补之后的中西药比例接近1∶1。上一次的医保目录调整中曾催生了数十个销售破十亿元的品种,此次医药目录调整有望使医药健康行业迎来爆发式增长。

如果说2016年是医药政策大年,那么2017年就是医药政策落地大年,在医药新政推动过程中,不管是明确一致性评价时间节点,还是全面推广“两票制”,亦或是对药品流通环节的整顿,所有政策的目标,都在于保证更好的用药品质,进一步挤压药价的水分空间。尽管这明显不符合作为商业环境一分子的医药产业相关者的短期利益,但毫无疑问,以“降价、控费、合规”为核心的政策走向将会是未来很长一段时间的发展趋势。在此背景下,?医药企业必须根据竞争环境、政策环境和市场环境以及内部资源的变化及其趋势去重新调整经营策略,更加注重系统性、协同性,更加重视人的作用。

健康需求是人类的基本需求,且药品是一种特殊商品,需求刚性大,弹性小,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小,因而医药行业是典型的弱周期性行业,具有防御性强的特征。

(2)行业地位

目前国内仿制药产品品种较多,生产企业众多,竞争较为激烈,公司通过提升产品质量、降低成本、突出核心产品等方式提高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通过优化产品结构、提高高毛利特色产品比重来增强企业盈利能力。

近年来我国不断完善医药产品质量标准体系,相继提高了市场准入门槛,加大了对生产商的监管和检查力度。随着医药监管力度加大,具有核心竞争力的药品制造企业将继续保持领先地位。目前公司通过调整产品结构、外延式拓展,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

2、医药研发外包服务(CRO)业务方面

(1)行业发展变化、市场竞争格局

近年来,随着医药市场竞争加剧,新药研发成本高、周期长、风险大的特点愈发明显。新药研发成本由1970年代的不到2亿美元增长到目前的超过25亿美元,研发周期长达10-15年,且研发的成功率低,平均每5000-10000个先导化合物只有一个能最终获批。由于CRO企业的专业性和特有的资源优势,研发外包成为一种重要的研发模式。预计2017年全球CRO市场规模达到430.9亿美元,我国CRO市场正以25%以上的年平均复合增长率快速增长。

同时,由于受“专利悬崖”和仿制药激烈竞争的影响,药品研发投入不断提高,预计2018年全球研发投入将达1598亿美元,同时CRO渗透率也有望超过50%。国内医药审评审批政策频出,促使企业从仿制药向创新药转型,提升医药研发需求。一致性评价的落地,则直接带来近200亿的确定性增量,未来CRO高增长值得期待。

CRO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2)行业地位

上海新高峰自成立以来发展迅速,目前已成为一个具有良好管理系统、强大技术团队、丰富平台资源的医药研发外包服务的集团公司。经营近十年来,上海新高峰的客户群涵盖跨国制药公司、中小型制药和生物技术公司,以及各类医药研究及医疗机构等,形成了较大的市场影响力,已成为医药CRO服务领域全产业链的行业领先者之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862,874,547.46	463,145,519.03	86.31%	375,601,83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290,559.06	55,499,285.97	125.75%	40,567,97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7,710,119.83	52,304,165.33	125.05%	37,894,44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47,671.82	100,934,536.59	-137.70%	73,312,902.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27	111.11%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	0.27	111.11%	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2%	7.27%	3.55%	5.57%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年末
资产总额	2,470,697,277.32	2,060,949,104.44	19.88%	848,527,462.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85,577,180.55	785,767,433.44	178.15%	747,314,664.4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6,103,648.72	221,041,644.91	165,898,003.86	269,831,249.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201,756.09	39,784,737.08	21,545,997.00	39,758,068.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017,729.20	37,068,760.08	20,318,323.73	36,305,306.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209,564.28	55,857,401.25	26,698,554.16	-394,062.9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7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3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77%	71,800,000		质押	64,800,000
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0%	27,081,000		质押	23,500,000
陈尧根	境内自然人	5.06%	13,570,109	13,443,351	质押	13,000,000
上海华富利得资产-民生银行-富鼎6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4.81%	12,899,290	12,899,290		
钟婉珍	境内自然人	3.93%	10,550,946	10,550,946	质押	10,500,000
吕旭幸	境内自然人	3.75%	10,048,520	10,048,520		
陈奕琪	境内自然人	3.73%	10,000,000		质押	10,000,000
陈佳琪	境内自然人	3.73%	10,000,000		质押	10,000,000
沈依伊	境内自然人	3.37%	9,043,668	9,043,668	质押	9,000,000
钟建富	境内自然人	2.62%	7,038,000			7,03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尧根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为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第二大股东;上海华富利得资产-民生银行-富鼎6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出资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新高峰的主要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钟婉珍女士为公司董事,实际控制人陈尧根先生之配偶;陈奕琪女士、陈佳琪女士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尧根先生之女儿;吕旭幸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及总经理,公司股东陈奕琪女士之配偶;沈依伊为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公司股东陈佳琪女士之配偶;钟建富先生为公司股东钟婉珍女士之胞弟;除以上情况外,未知公司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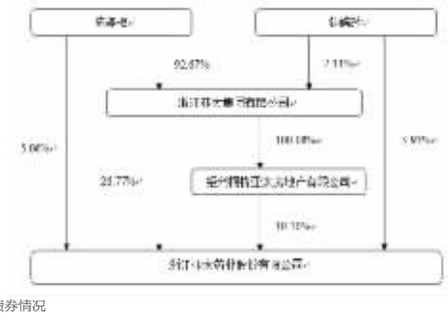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同期变动率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62,874,547.46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6.31%;营业利润135,242,123.42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4.77%;利润总额143,892,067.18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8.06%;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25,290,559.06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5.75%。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的主要工作:

(1)加大技术创新力度,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坚持对新产品开发和技术创新的持续投入,有序推进项目注册申报和临床研究工作,积极推动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公司重视加强新型“产学研”联合,广泛、深入地与国内知名院校及其他相关科研院所建立合作开发机制,积极参与国家、省市等有关项目的申报。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注射用头孢美唑钠1个生产批文,获得3个发明专利,2项专利申请获得受理,瑞格列奈片、利奈唑胺原料药及片剂、缬沙坦氨氯地平片、埃索美拉唑镁原料药及制剂、恩替卡韦片、右旋酮洛芬缓释贴片等产品获得临床批件,上述部分产品已进入临床试验。同时,成功申报省专利示范企业,并获得授牌。截至目前,公司在国家药监局评审中心在评审及待评审的药品累计达到5个。

(2)继续优化营销模式,加强市场开拓力度

在国家大力推行医疗体制改革,分级诊疗、取消药品加成、实施“两票制”、药品招标力度加大、仿制药一致性评价逐步推进的市场背景下,公司坚持基层医疗机构市场运作的营销思路,以市场为导向,继续创新营销模式、优化营销策略,加强渠道管控,细化终端流向管理,加强对市场的开拓力度,强化产品的进一步渗透。继续优化营销组织机构,加快营销体系和营销网络建设,完善营销人员的激励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强营销队伍及学术推广团队建设和培训,打造专业化和规范化的营销队伍。同时,随着医改政策的深入推进,把握市场机会,积极参与各地医疗机构药品采购招标。

报告期内,公司参加了多个省级基药项目、非基药项目的招投标工作,累计在9个省新增中标,同时进入25个省的低价药挂网采购。

(3)进一步完善质量体系建设,促进安全、环保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安全、环保、质量等生产保健体系有效运行,公司继续深入推行全面质量管理,不断创新质量管理理念,完善全产业链质量管理体系,强化质量风险管理,进一步规范上游质量管理,提升供应商的质量安全意识。同时,根据新版GMP要求,加强安全生产和过程控制,根据销售计划精心组织、合理安排生产计划,不断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和质量事故。

(4)创新性地开展CRO业务,整合优势资源,打造一体化服务平台

报告期内,上海新高峰积极拓展临床前CRO业务,通过提升技术服务能力,整合国内外优势研发资源,打造一体化公共服务平台,参与筹建了GLP联盟、GCP联盟等多个平台,带动“产-医-研”的紧密合作,发挥产业集群的凝聚力;上海新高峰大力推进“重大疾病防治科技行动计划”的重大专项活动,以创伤修复、心血管病防治、肿瘤防治、糖尿病防治等四大专项的循证医学、转化医学研究为核心,组织了一批对接重大疾病防治临床需求的研究课题的立项,并以专项课题将研发、转化、评价和推广全面结合,加速了一批转化医学项目的引进和实施;同时,上海新高峰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积极拓展仿制药一致性评价业务,并不断加强临床与市场的紧密结合,带动上市后产品的临床研究和推广工作。

(5)以产业和资本双轮驱动,推进大健康产业布局,构建健康产业生态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利用资本市场的有利平台,以现有业务为基础,坚持内生式拓展和外延式并购的发展战略,在推动滨海新生产基地项目建设的同时,继续积极寻求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并购标的,构建健康产业生态系统,以实现公司产业转型升级的战略目标。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新增股份64,247,228股于2016年9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抗生素类制剂	186,255,559.52	133,702,394.64	28.22%	0.22%	-3.22%	2.55%
非抗生素类制剂	189,642,530.41	78,886,387.67	58.40%	-3.71%	-0.25%	-1.44%
临床前研究服务	381,489,740.71	233,967,283.79	38.67%	900.09%	910.68%	-0.64%
临床研究服务	79,422,678.59	56,135,021.33	29.32%	421.80%	480.17%	-7.11%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62,874,547.46,较上年同期增长86.31%;营业利润135,242,123.42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4.77%;利润总额143,892,067.18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8.06%;营业成本523,085,596.98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1.75%;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25,290,559.06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5.75%;基本每股收益0.57元/股,较上年同期增长111.11%。主要原因为:公司收购的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纳入合并报表,本期盈利增加。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新高峰之全资子公司上海新生源新增合并主体乐清新生源健康医疗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

(4)对2017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_____陈尧根_____

2017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370　　证券简称:亚太药业　　公告编号:2017-007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10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4月20日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保荐代表人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尧根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陈枢青、姚先国、章勇坚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上述述职报告详见2017年4月22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6年度公司财务数据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17)3958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6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62,874,547.46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6.31%;利润总额143,892,067.18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8.0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5,290,559.06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5.75%;基本每股收益为0.57元/股,较上年同期增长111.11%。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470,697,277.32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185,577,180.55元。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6年度实现净利润14,990,129.17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2016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499,012.92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98,021,687.51元,减去公司向全体股东支付的2015年度现金股利20,400,000.00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191,112,803.76元。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268,247,228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共计派发26,824,722.80元;公司2016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就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发表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2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17年4月22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刊载于2017年4月22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载于2017年4月22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17)3960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2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2017年4月22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保荐机构、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就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2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7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2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CRO平台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2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投资设立CRO平台公司的公告》。

十、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2016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17)3961号《关于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之2016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2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7年5月16日(星期二)下午13:30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2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以上第二、三、四、五、八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370　　证券简称:亚太药业　　公告编号:2017-008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7年4月10日以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17年4月20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成华强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到参与表决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没有违规或违反操作程序的事项发生。公司编制的《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存放情况。

报告全文详见《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370　　证券简称:亚太药业　　公告编号:2017-010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988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代销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4,247,228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0.61元,共计募集资金1,324,135,369.08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8,3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305,835,369.08元,已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8月30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审计验资费、律师费、印花税、法定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8,700,000.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297,135,369.0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365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2016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866,250,000.00元,2016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202,338.88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866,250,000.00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202,338.88万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433,087,707.96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19日分别与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桥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桥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桥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和5个定期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桥支行	201000159847931	1,151,496.96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桥支行	203000032281608	100,000,000.00	定期存款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桥支行	203000032281901	100,000,000.00	定期存款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桥支行	203000032282213	73,000,000.00	定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柯桥支行	575902227670788	584,362.5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柯桥支行	759022767820029	33,700,000.00	定期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柯桥支行	85080155200000050	651,848.4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柯桥支行	85080167820000056	124,000,000.00	定期存款
合 计		433,087,707.9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CRO商务网络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但该项目的实施将为公司进一步拓展市场和客户资源,提升销售能力,完善销售体系,有利于推动公司的业务发展,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9,713.5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625.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625.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